



私立慎齋小學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議記錄

壹、時間：113 年 7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校長室

參、主席：蔡秀珠主任

肆、記錄：蔡秀珠

伍、出席人員：

校 長	潘怡玲	學者專家	何志川
家長委員會代表	楊東霖	行政人員(教務主任)	蔡秀珠
行政人員(學務主任)	李丹長	行政人員(設備組長)	陳佩沅
領域教師代表	溫偉聖	領域教師代表	莊苑芬
領域教師代表	陳偉心	領域教師代表	洪幼玲
年級代表(一)	馮佩儀	年級代表(二)	林淑慧
年級代表(三)	陳蕊怡	年級代表(四)	王文潔
年級代表(五)	陳頤駿	年級代表(六)	黃振財

陸、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校長、潘教授、家長代表、各位教師代表：感謝大家暑假期間撥冗參加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本次會議目的為就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課程評鑑計畫、課程計畫進度總表（含重要宣導或法定議題融入）、教科書選用暨自編教材一覽表及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特殊教育課程計畫…進行審議。

柒、討論事項

一、教務處報告：

(一)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依《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第 4 條：

「課程計畫之內容，應包括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及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

(二)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具體執行成果

1. 實施過程(時程、內容與方式)
2. 成果運用

(三) 113 學年度各學年之課程計畫進行報告：含課程計畫、特色課程計畫、各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進度表、各項自編教材。(略)

(四)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特殊教育班課程規劃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1. 本校無特教生無須有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二、決議：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學者專家指導：

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課程發展自 108 年 8 月正式上路已近 5 年。慎齋小學以「全人發展，品格為先」為教育宗旨，與十二年國教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共好」之理念不謀而合。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慎齋小學以「核心素養」作為課程發展的主軸，希望能透過會議與研習，老師們能落實課綱的理念與目標，並兼顧各領域間的統整。

拾、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